

登入校務系統



選取[學生住宿申請]



勾選同意

A screenshot of a form titled '學生宿舍申請'. The title is in a blue header bar. Below the header, there is a checkbox labeled '我已詳閱並且同意', which is checked. The form has a light gray background.



確認基本資料無誤後於左下方勾選身份，特殊申請者請勾選申請身份(注意!!特殊申請未過者請勾選一般生)

申請身份： ▼

- ===請下拉選擇申請身份===
- 01. 一般生
- 02. 新北市距離學校單趟車程90分鐘以上學生
- 03. 僑/外/陸/交換生
- 04. 公費生
- 07.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生/特殊境遇學生
- 08. 低收入戶學生
- 09. 中低收入戶學生
- 12. 天母宿舍幹部/博愛績優宿舍幹部
- 13. 特殊境遇學生



完成申請

注意事項!!!

1. 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申請逾時不候。
2. 雙北90分鐘身份者需繳交戶籍謄本(記事欄不可省略)和goole map路程證明請於4/27 17點之前交至九樓保全室。
3. 特殊申請通過者也必須上校務系統申請(依照自己的身份填選)。
4. 特殊申請未通過者請填選一般生身份，勾選錯誤者將失去抽籤資格。
5. 運動績優請洽體育室，如擔心運動績優未通過可於住宿申請勾選一般生或雙北90分鐘身份增加住宿機會。